

大型活動 市集管理機制

緣起

依據106年1月5日及1月20日本府大型活動工作小組會議,請針對 六大議題研擬相關規則內容,並提供相關局處憑辦。

六大議題

【議題一】 【議題二】 【議題三】 【議題四】 【議題五】 【議題六】

活動空間
規定

交通動線 規劃 招商 (攤販) 規劃

收費與付費 規劃

政府 現行法規 活動 招標文件

【議題一】

議題探究

活動空間 規定

- 場地容納攤位數量。
- 場地人數容納限制。
- 攤位是否有明火需求。
- 人流動線及緊急狀況逃生路線。
- 是否提供無障礙空間供身障人士使用。
- 大型活動多以封街之道路使用,超過1,000人以上且持續2小時以上之活動,需先依照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方案提交相關文件辦理。

【議題二】

議題探究

交通動線 規劃

- 整體活動封街範圍及區域(包含管制路段及時段)。
- 封閉路段對於周遭交通影響分析(包含道路現況分析)。
- 規劃減輕交通影響措施(如替代道路方案、周遭停車管理、公車站位臨時調整、擺設路障等)。
- 依據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第6條規定,應於活動舉辦前二個月內向場地所管單位(交通局、文化局)提出申請。
- 依據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須檢附交通維持計畫送交通局 審核,若有必要,於活動現場須申請義交維護現場秩序。

【議題三】

議題探究

招商 (攤商) 規劃

依各局處舉辦之大型活動,並試舉招商類 型供參。

活動類型	本府活動	招商類型
觀光活動	國際能見度高之活動如 <mark>跨年</mark> ,特色 活動如 <mark>北投溫泉季</mark> 。	美食小吃、休閒遊憩、體驗 活動
藝文展演	國際級活動如白畫之夜,在地特色 之活動,如台北爵士音樂節、寶藏 巖光藝術節。	文創產業、手工工藝、藝術 表演等
宗教慶典	具有在地特色之宗教慶典活動,如 保生文化祭、青山王祭典、內湖媽 祖煙火藝文季。	美食小吃、民俗技藝表演、 休閒遊憩
運動賽事	國際及影響力大之賽事,如台北馬 拉松、自由車環台賽台北站、台北 海碩國際女子網球挑戰賽等	美食小吃、體育服飾用品、 保健食品

【議題四】

議題探究

收費與付 費規劃

目的	營利性質活動	推廣性質活動
参展費用	相關參展費用,如攤位空地 租金、設備、裝潢、電費及 清潔費等費用。	酌收保證金或清潔費等。
購票 資訊	售票或園遊會性質	免費入場
案例	如西門紅樓、天母市集、動 漫展	如花博農民市集、台北生活祭

【議題五】

議題探究

政府 現行法規

道路舉辦臨時活動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2條第1項規定對於未經許可在道路擺設攤位訂有罰則須簽報市長同意方可開放現金交易。

- 活動皆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參照內政部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規定依活動人數分6類型),且經活動辦理主管機關備查。
- 臨時舞台、臨時攤棚搭建或其他宣傳附掛物者,依「臺北市展演用臨時建築物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依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布之噪音管制法規範限制,以防干擾附近民眾;另周邊戶外區域除吸菸區外全面禁止吸菸。
- 任一活動皆不得有任何違反法令及規範之情事,包含刑法、著作權法、 商標法、專利法、公平交易法、消費者保護法、消防法、菸害防制法、 兒童及少年權益與福利保障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等,另為保障 民眾飲食衛生安全,若販售食品,需符合食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臺北 7 市食品安全自治條例。

共

同

規

範

【議題六】

議題探究

活動 招標文件

各機關於擬定招標文件時,應要求廠商或攤 商繳交活動計畫書規劃(含配置圖)、相關攤 商切結書等文件。

活動內容

包含時間、舉辦地點、主題設定等,並禁止一切違反公共秩 序及善良風俗之行為,及相關活動終止及變更說明。

招募對象 及時間

因應主題活動而擬定相關參與對象範疇,並規定一定時間內 報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若有必要,可自行增列遴選標準。

活動計畫 書規劃

攤位規範

如報名費、保證金、攤位規格、基本水電、擺攤須知、擺攤 商品等規定。

兩備方案。可設置遮兩棚等設備,並擬定是否如期辦理之標準。

場地規範

擬訂進撤場時間,並檢附場地配置圖及音響、水電施工圖。

攤商切結書

簽署切結書或同意書等聲明文件。

結語

因應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辦理主題及模式不同,各局處需依<mark>活動屬性</mark>,因地制宜,自行訂定<mark>招商規範及契約</mark>,如相關活動主題之設定、適合之活動場域、參與廠商資格之規定、販售商品之種類等項目,以利活動順利進行,增加活動效益。